

## 桃園市政府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  
承辦人：黃湘瑜  
電話：03-3322101#7357  
電子信箱：10015444@mail.tycg.gov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自強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4月29日  
發文字號：府人給字第1080102521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本市「健康飲食地圖」資訊，請轉知同仁以作為選購健康飲食參考一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本府108年「健康樂活 We can」健康職場推動計畫辦理。
- 二、本府衛生局配合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「107年校園周邊健康飲食輔導示範計畫」，陸續輔導學校周邊店家，計168間，推出少油、少鹽、低糖及高蔬果等符合健康飲食原則之餐飲，商店類型包含早餐、西點及茶飲等，考量同仁生活忙碌，多有外食情形，爰本府人事處特將上開店家名單運用Google Map，建置本市「健康飲食地圖」(<https://is.gd/U3hrcX>)，透過上開地圖不僅可以得知店家地址並進行導航功能，更可以了解各店家經輔導推出符合健康飲食原則之飲品或餐點資訊。
- 三、前開「健康飲食地圖」資訊亦公告於本府人事處網站(業務資訊-待遇福利-福利項下)，請轉知同仁參考運用。

正本：本府所屬機關學校、桃園市復興區公所、桃園市復興區民代表會

EE 人事 108/04/30 08:08



1080002662

無附件



副本：

2019/04/29  
17:11:35  
電子公文  
交換章

裝



訂



線